

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中華西路二段
315號6樓

承辦人：林筱蘋

電話：06-2931232

傳真：06-2986826

電子信箱：ltc104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安定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社照字第1090202578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0202578AF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108年度住宿式服務機構使用者補助方案
(以下稱本補助方案)更新問答集，惠請運用及廣為宣導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09年2月10日衛部顧字第1091960350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本補助方案於108年11月12日修正公告，衛生福利部主動收
集各界所提問題，更新問答集，俾利民眾及各單位了解本
方案，又108年度補助之申請期限為109年2月15日截止，逾
期不予受理，請協助周知。
- 三、旨案問答集，已公布至衛生福利部長照專區之長照2.0「住
宿式服務機構使用者補助方案」(網址：[https://1966.
gov.tw/LTC/lp-4511-201.html](https://1966.gov.tw/LTC/lp-4511-201.html))供超連結及查詢或下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衛生局、臺南市七股區公所、臺南市下營區公所、臺南市大內區公
所、臺南市山上區公所、臺南市中西區公所、臺南市仁德區公所、臺南市六甲區
公所、臺南市北門區公所、臺南市北區區公所、臺南市左鎮區公所、臺南市永康
區公所、臺南市玉井區公所、臺南市白河區公所、臺南市安平區公所、臺南市安
定區公所、臺南市安南區公所、臺南市西港區公所、臺南市佳里區公所、臺南市

官田區公所、臺南市東山區公所、臺南市東區區公所、臺南市南化區公所、臺南市南區區公所、臺南市後壁區公所、臺南市柳營區公所、臺南市將軍區公所、臺南市麻豆區公所、臺南市善化區公所、臺南市新化區公所、臺南市新市區公所、臺南市新營區公所、臺南市楠西區公所、臺南市學甲區公所、臺南市龍崎區公所、臺南市歸仁區公所、臺南市關廟區公所、臺南市鹽水區公所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社會局(老人福利科)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(身心障礙科)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(長期照顧管理中心)



裝

訂

線

